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Emperor Entertainment Hote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6)



年報

2008/2009

#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3
主席報告	4-9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履歷	10-11
董事會報告	12-19
企業管治報告	20-27
獨立核數師報告	28-29
綜合損益表	30
綜合資產負債表	31-32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33
綜合現金流量表	34-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6-86
財務概要	87
物業概要	88

## 董事

陸小曼\* (主席)  
黃志輝  
范敏嫦  
莫鳳蓮  
陳嬋玲\*\*  
陳慧玲\*\*  
溫彩霞\*\*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公司秘書

莫鳳蓮, LL.B (Hons), P.C.LL, MBA

## 審核委員會

陳嬋玲 (主席)  
陳慧玲  
溫彩霞

## 薪酬委員會

黃志輝 (主席)  
陳嬋玲  
陳慧玲

##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 主要辦事處

香港  
灣仔  
軒尼詩道288號  
英皇集團中心  
28樓

## 過戶登記處 (百慕達)

Butterfield Fulcrum Group (Bermuda) Limited  
Rosebank Centre  
11 Bermudiana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 過戶登記處 (香港)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28號  
金鐘匯中心  
26樓

## 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澳門永亨銀行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富邦銀行  
東亞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永亨銀行

## 網站

<http://www.emp296.com>

## 股份代號

296

# 財務摘要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	<b>791,456</b>	1,255,133
持續經營業務之EBITDA：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	<b>251,637</b>	414,438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後	<b>125,958</b>	266,320
應佔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b>(46,650)</b>	6,750
少數股東權益	<b>(92,650)</b>	26,750
	<b>(139,300)</b>	33,500
年度內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之溢利	<b>28,852</b>	202,45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		
— 基本	<b>0.03 港元</b>	0.21 港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概覽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澳門提供娛樂及酒店服務。於回顧年度，全球遭遇信貸危機及經濟衰退。金融市場出現不明朗因素，加上經濟疲弱，阻礙澳門博彩業務之發展。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政府收緊簽證政策，亦致使內地前往澳門旅客數目減少。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內前往澳門之旅客總數為22,300,000人次，較去年同期減少16.3%。遊客在澳門平均逗留時間相對較短，不足1.5晚。該等因素對整體娛樂及酒店服務市場造成不利影響。

扣除少數股東權益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EBITDA」)約為251,600,000港元，去年為414,400,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錄得來自澳門酒店及博彩業務之收入約791,500,000港元，去年同期為1,255,100,000港元。本年度內，本集團投資物業即英皇娛樂酒店租賃區之公平價值減少139,300,000港元。本集團物業市值下降乃由於本年度全球物業市場急劇逆轉。物業市場一向波動，並不時會出現周期性起伏。

扣除上述公平價值調整後，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8,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02,500,000港元)。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盈利為0.03港元，於二零零八年則為0.21港元。

### 業務概覽

本集團之項目及發展詳述如下：

#### 酒店及博彩業務

本集團於澳門之旗艦項目英皇娛樂酒店(「酒店」)，自二零零六年一月開業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貢獻。酒店座落於澳門市中心黃金地段，有分別位於七個樓層合共達136,660平方呎之博彩場地，提供角子機及位於博彩廳及貴賓廳之博彩桌。

本年度內，本集團錄得來自澳門業務之收入為791,5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255,10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概覽－續

#### 博彩收益

由於新娛樂場之開設、現有娛樂場之擴張以及中國簽證政策之收緊而導致內地遊客減少，本集團之娛樂場業務（由牌照持有人澳門博彩股份有限公司經營）正面臨日趨激烈之競爭。博彩市場之增長亦受到金融海嘯爆發、全球信貸危機以及經濟疲弱影響而受阻。

本年度博彩收益為602,6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28,400,000港元），佔酒店總收入約76.1%（二零零八年：81.9%）。

#### 博彩廳

酒店內之博彩廳以普羅大眾為服務對象。於本年度結束時，酒店共經營59張博彩桌。該等博彩桌合共貢獻博彩收益約709,100,000港元，較去年之643,600,000港元增加10.2%。

自二零零八年十月，酒店因應市況變化，已將若干出租貴賓廳改裝為博彩廳，並在博彩廳內增設七張博彩桌。事實證明，此乃合情並適時之舉，本年度收益為292,000,000港元，較二零零八年之257,400,000港元有所增長。酒店自開業以來已樹立其強勢品牌知名度，以全面的娛樂及餐飲設施迎合顧客之品味及愛好，已成功吸引舊客戶及帶來新客戶。平均博彩收益每日每桌約為35,000港元，高於去年之34,000港元，受歡迎程度大增。

#### 角子機

本年度內，此業務分部錄得博彩收益總額約9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13,4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酒店合共有312個角子機座位。角子機之平均博彩收益回報約為每座位每日800港元（二零零八年：910港元）。由於顧客品味變化迅速，收益減少至36,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5,300,000港元）。

#### 貴賓廳

本集團自行管理兩間貴賓廳，合共有10張博彩桌。貴賓廳獲得轉碼額約194億港元（二零零八年：492億港元）。博彩收益比率（未扣除折扣及佣金）為3.1%（二零零八年：3.2%）。收入約為274,6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25,700,000港元），平均博彩收益約為每桌每日16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26,000港元）。收入減少乃由於市場競爭激烈，以及管理層為保持健康審慎之財務狀況及維持長期營運，對於修訂及批核賒賬（尤其在控制壞賬水平及佣金支出方面）採取積極控制之措施。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概覽－續

#### 非博彩收益

本年度內，酒店錄得非博彩收益約188,9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26,700,000港元)，約佔酒店總收入之23.9%(二零零八年：18.1%)，主要包括來自酒店客房、餐飲，以及自芬蘭浴室、夜總會、出租貴賓廳及位於酒店地下之零售店之租金貢獻。

據政府統計數據顯示，澳門之酒店客房數目按年增加8.3%，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有17,534間酒店客房。澳門酒店客房之入住率由去年之75.7%下降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之72.6%。本年度內，澳門酒店入住率介乎65.6%至79.2%之間，去年則介乎68.9%至85.8%之間，此乃由於客房供應數量增加及限制簽證所致。

酒店之高質素服務及設施已獲海外遊客青睞。酒店內291間酒店客房之平均日租約為800港元，入住率則為78%(二零零八年：830港元及85%)。客房收入約為74,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85,000,000港元)。酒店曾推出節日促銷及套餐，客戶反應不俗。來自餐飲服務之收入約為65,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0,200,000港元)，而由於零售店擴充，來自芬蘭浴室、夜總會、出租貴賓廳及零售店之租金收入則約為48,3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71,500,000港元)。為針對高檔次貴賓市場提供更優質服務，並同時提高本集團收入，酒店於本年度內已出租部分酒店大堂作開設零售門市之用。此舉亦彰顯本集團致力為股東賺取最高回報。

#### 物業發展

由於本集團在上海之物業項目尚處於發展階段，故此業務分部於本年度內並無錄得收入。該物業位於上海豫園面積達22,870平方米之一流地皮上，將發展成為零售商場及酒店／服務式公寓綜合大樓。該綜合大樓之主體將為一個多層購物商場，預計整個項目之樓面面積將超過110,000平方米。新上海M10號地鐵線路將毗鄰目標地盤。此業務分部於本年度並無錄得任何重大貢獻。

本集團已完成地基打樁及地庫挖掘工程，並正等待關於撤銷與項目發展有關之合營企業之訴訟結果，有關詳情載於下文「承擔及或然事項」一節。同時，本集團正在檢討設計及規劃，以授出地面建築合約。管理層對上海零售物業市場之長遠展望持樂觀態度。

該項目座落於上海之著名旅遊區，於完成後將成為投資物業，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租賃收入及改善本集團之資產負債表。

# 主席報告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概覽－續

#### 前景

二零零八年金融海嘯預計於二零零九年將蔓延至全球經濟其他環節。縱使來年仍具有挑戰性及存在不明朗因素，然而澳門市場於二零零九年第一季度顯現平穩跡象。本集團對澳門經濟，尤其旅遊業之未來發展充滿信心。中國經濟之持續發展，預計將使澳門經濟獲得長遠收益並為本集團提供可觀前景及經濟環境。

本集團將專注於經營酒店及娛樂業務，期望得享來自博彩及相關業務之持續貢獻。貴賓廳市場競爭日趨激烈之情況下，擴充博彩廳預計將可為本集團進一步取得來自大眾市場日益增長而又穩定之收益。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市場發展，並通過減少成本及提升效率，努力謀求提高經營業務利潤。本集團期望進一步運用其行政資源以及於娛樂業積累之豐厚資產。

####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本年度內，本集團主要以業務營運內部所得現金為其業務提供所需資金及資本開支。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乃以港元計算，約為171,600,000港元，為有抵押、計息及設固定還款期。來自關連公司之墊款合計約為2,800,000港元，乃以港元計算，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應要求償還。來自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之墊款則約為357,400,000港元，乃以港元計算，為無抵押、免息及僅須於附屬公司具備盈餘資金時始償還。

於本年度結束時，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860,900,000港元及617,900,000港元。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即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之百分比）由上一個財政年度之17.7%稍為下降至16.6%。

除上文所披露者，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和應計費用外，本集團並無其他對外借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合共約為527,4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及澳門元計算。由於借貸、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均以港元及澳門元計算，本集團於本年度內並無承擔重大外匯波動風險。

由於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充裕，加上其現有之信貸融資，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相信本集團之營運資金足以應付業務及未來發展需要。

#### 資產抵押

於本年度結束時，賬面值約為13.6億港元之資產已抵押予一間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信貸之抵押。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承擔及或然事項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417,400,000港元，包括用於上海物業發展項目之417,000,000港元及用於澳門酒店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4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本集團就中國上海之合營夥伴（「合營夥伴」）未有根據合營協議（「合營協議」）之條款支付未償還款項及建築成本對合營夥伴展開法律訴訟程序以終止本集團在上海物業發展項目（「該項目」）之合營協議。本集團亦向合營夥伴要求賠償，沒收合營夥伴於該項目上所作出之投資，以及要求合營夥伴進一步投入未償還款項及建築成本合共約人民幣83,600,000元（相當於約94,800,000港元）。合營夥伴提出抗辯，並向本集團反索償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3,400,000港元），以賠償違反合營協議之損失。代表本集團之中國律師認為，本集團可望成功終止合營協議，屆時合營夥伴所提出之反索償將不獲法院受理，因此，本集團並未就此作出撥備。於本年度結束時，該法律訴訟尚在處理當中。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名第三方就一宗於二零零五年在酒店進行翻新工程所發生之意外而引致受傷的事件，向法庭入稟聯合控告本集團及其承建商，要求索償約3,500,000澳門元（相當於約3,400,000港元）。現階段無法釐定是項訴訟之最終結果。由於本集團認為承建商及其保險公司有責任賠償原告任何損失，故本集團未有就此作出撥備。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僱員數目為932人，上個財政年度末則為1,032人。本年度之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33,8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58,500,000港元）。所有僱員乃根據固定月薪之薪酬政策支薪及享有酌情花紅。員工福利包括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醫療津貼及其他額外福利。

為鼓勵或嘉獎員工，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採納了購股權計劃。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而於年度結束時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為於上個財政年度授予若干董事之10,000,000份購股權。

# 主席報告

## 企業社會責任

本年度內，英皇娛樂酒店努力透過各種慈善活動服務社會。二零零八年五月發生四川地震後，酒店員工及其他人士在英皇慈善基金號召下慷慨解囊，總計募得逾18,000,000港元善款。於二零零八年九月，酒店員工參加由約100名志願者組成之親善探訪團，探訪四川地震重災區擂鼓鎮。

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酒店員工到訪「澳門明愛主教山兒童中心」(此乃一所為被遺棄之傷殘弱能兒童提供照顧及訓練之兒童院舍)並幫助翻新其飯堂及為院童舉辦聯歡會，全部開支由酒店支付。員工亦募集50,000港元，為該中心安裝空調設備。

於二零零八年十一月，酒店參加了「抬轎比賽」。該項活動由明德國際醫院舉辦，旨在為小型慈善團體募集資金。而酒店團隊贏得了「The Joyce Smith Founders Trophy」獎項。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酒店亦參加了由澳門日報讀者慈善基金組織之「二零零八年百萬行」。

酒店於保護環境之努力亦獲得肯定，2008年榮獲澳門環境委員會及澳門旅遊局頒發之「第二屆澳門環保酒店獎」。該獎項對酒店對綠色運動之支持及堅持採取環保措施提出嘉獎。

酒店因其對社會作出之貢獻，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頒發二零零八至二零零九年度「商界展關懷」標誌。

#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履歷

## 非執行董事 (主席)

陸小曼，現年53歲，畢業於多倫多大學，持有商業學士學位。彼於銀行業任職近十年。彼現亦擔任為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英皇國際」)及英皇娛樂集團有限公司(「英皇娛樂」)之非執行董事兼主席，該兩家公司之股份分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及創業板市場上市。彼於二零零零年三月加盟本公司。

## 執行董事

黃志輝，現年53歲，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彼亦為英皇國際、英皇娛樂、新傳媒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新傳媒」)及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英皇鐘錶珠寶」)之董事。新傳媒及英皇鐘錶珠寶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黃先生擁有超逾20年之財務及管理經驗，於不同行業包括製造業以至酒店經營、物業投資及發展、鐘錶珠寶零售、娛樂及傳媒業務等範疇具有廣泛之經驗。黃先生於一九九一年加盟本公司。

## 執行董事

范敏嫦，現年46歲，具備香港專業律師資格及為合資格會計師，並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兼任英皇國際、英皇娛樂、新傳媒及英皇鐘錶珠寶之董事。范女士於一九九一年加盟本公司並負責本集團之策略規劃、業務增長及發展，以及監察集團內之不同業務。彼擁有超逾20年之企業管理經驗，於不同行業包括酒店管理、物業投資及發展、金融證券、鐘錶珠寶零售、娛樂及傳媒等範疇具有廣泛之經驗。

## 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

莫鳳蓮，現年44歲，具備香港及英國之專業律師資格，並持有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擔任為英皇國際之董事，該公司之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莫女士於一九九三年加盟本公司出任法律顧問一職，並於二零零零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嬋玲，現年46歲，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香港大學，持有法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八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履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溫彩霞，現年41歲，為香港合資格律師，持有由香港大學頒發之法律學士學位。彼於香港執業超過十年，並為一家律師事務所之主要合夥人。溫女士於二零零六年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慧玲，現年44歲，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主修會計學。彼於一九九六年自蘇格蘭Heriot-Watt University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會計、核數及資訊保安方面累積約二十年之經驗，並曾於兩間國際會計師行Touche Ross & Co.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陳女士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現提呈本年度之本公司之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之業務，而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績及本公司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股息分派及擬派分別載於第30頁之綜合損益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018港元（二零零八年：每股0.04港元），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九日支付予在二零零九年九月三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投資物業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市值基準就其全部投資物業進行重估，約值426,400,000港元。所減少之公平價值約139,300,000港元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支銷。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概要載於第88頁。

## 物業、機器及設備

本年度內，本集團所購置之物業、機器及設備涉及成本約67,344,000港元。

本集團之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於一九九二年七月七日（即集團重組生效日期）之綜合資產淨值與本公司根據集團重組而發行之股份面值兩者之差額，減去其後自重組前之溢利中撥款派發之任何股息及贖回股份所用款項。

# 董事會報告

##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續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本公司之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然而，倘若基於合理原因相信一間公司出現下列情況，則不可從繳入盈餘撥款宣派或派發股息或作出分派：

- (i) 該公司現時無力或於派發股息後將無力償還到期負債；或
- (ii) 該公司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將因此而少於其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賬之總額。

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乃指繳入盈餘及累計溢利之總額約1,332,34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379,339,000港元)。

## 董事及董事之服務合約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之日期止之董事如下：

### 非執行董事：

陸小曼(主席)

### 執行董事：

黃志輝  
范敏嫦  
莫鳳蓮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嬋玲  
陳慧玲  
溫彩霞

陸小曼女士(「陸女士」)、陳嬋玲女士、陳慧玲女士及溫彩霞女士已就彼身為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任期為一年，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其後自動續期，直至任何一方向對方發出書面通知及在本公司細則之規限下終止為止。

按照本公司之章程細則第87條規定，所有董事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惟彼等符合資格並均願膺選連任。

各董事概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任何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之登記冊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之好倉權益

#### (i)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之普通股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概約 持股百分比
陸女士(附註1)	家族	439,138,571	43.43%

#### (ii) 購股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購股權／ 相關股份數目
黃志輝先生(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范敏嫦女士(附註2)	實益擁有人	5,000,000

#### 附註：

- 本公司之439,138,571股股份由英皇國際間接全資擁有之滿強投資有限公司（「滿強」）持有。英皇國際乃一間股份於香港上市之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其55.92%之已發行股本由Charron Holdings Limited（「Charron」）持有。Charro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The Albert Yeung Discretionary Trust（「該信託」）之信託人STC International Limited（「STC International」）全資擁有之Million Way Holdings Limited（「Million Way」）持有，該信託為楊受成博士（「楊博士」）成立之全權信託。楊博士作為該信託之創立人被視為擁有滿強持有之439,138,571股股份之權益。作為楊博士之配偶，陸女士亦被視為擁有上述股份之權益。
- 此乃根據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授予董事之購股權。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並無董事、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該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購股權數目之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承授人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購股權 行使價	於二零零八年 四月一日及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之 購股權數目
黃志輝先生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	2.2港元	5,000,000
范敏嫦女士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	2.2港元	5,000,000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並無任何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已告失效、被行使或被註銷。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任何董事、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未滿十八歲子女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 主要股東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所知，除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持有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或視作持有	
		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英皇國際 (附註)	於控制法團之權益	439,138,571	43.43%
Charron (附註)	於控制法團之權益	439,138,571	43.43%
Million Way (附註)	於控制法團之權益	439,138,571	43.43%
STC International (附註)	信託人	439,138,571	43.43%
楊博士 (附註)	該信託之創立人	439,138,571	43.43%
Zwaanstra John	於控制法團之權益	90,775,000	8.98%
Penta Investment Advisers Limited	投資經理	90,775,000	8.98%

附註：該439,138,571股股份由英皇國際間接全資擁有之滿強持有。英皇國際乃一間股份於香港上市之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其55.92%之已發行股本由Charron持有。Charron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該信託之信託人STC International全資擁有之Million Way持有。楊博士作為該信託之創立人被視為擁有滿強持有之439,138,571股股份之權益。上述股份同屬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及淡倉」項下所載之股份。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就董事所知，除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外，並無任何人士或法團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記入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知會本公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董事會報告

## 持續關連交易

本年度內，本集團與本公司之關連人士有下列交易，乃關於本集團之酒店物業之租賃，以供對方作經營業務之用。

對方名稱	協議日期	地址	租期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租金金額
EWJ Watch and Jewellery Company Limited (「EWJ澳門」)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澳門蘇亞利士博士大馬路112號英皇娛樂酒店地下1至4號舖	二零零六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每月197,595港元；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每月208,572港元；及二零零八年四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每月219,550港元	2,634,600港元
EWJ澳門	二零零八年六月二日	澳門蘇亞利士博士大馬路112號英皇娛樂酒店地下5號舖	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每月109,200港元	928,200港元
EWJ澳門	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五日	澳門蘇亞利士博士大馬路112號英皇娛樂酒店地下1至4號舖	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每月235,000港元	不適用

附註：EWJ澳門為英皇鐘錶珠寶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英皇鐘錶珠寶由該信託間接擁有約74.90%權益，而該信託則由被視作本公司主要股東之楊博士創立。作為楊博士之配偶，陸女士將被視為擁有上述交易租賃協議之權益。

上述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下本公司之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內作出報告及公告之規定，惟已獲豁免取得獨立股東批准。

## 持續關連交易－續

### 就本公司核數師所進行經協定之程序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委聘本公司之核數師，就本集團之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若干經協定程序，而核數師就於該等程序中之據實調查結果向董事會匯報。所進行之程序僅為幫助董事評估本集團於本年度內所訂立之持續關連交易是否：

- (i) 已獲董事會批准；
- (ii) 按照監管有關交易之協議條款訂立；及
- (iii) 並無超逾本公司先前作出之公告所披露本年度之相關上限金額。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確認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7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述之持續關連交易及核數師報告，並確認該交易乃本集團：

- (i) 在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 (ii)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
- (iii) 按照監管該等交易之相應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 董事之重要合約權益

除上文「持續關連交易」一段所披露者外，於本年度完結時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各董事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參與訂立之任何重要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 主要供應商及客戶

本年度內，本集團首五大客戶合佔本集團之收入約83.20%。最大客戶佔本集團之收入約78.77%，為貴賓廳、博彩廳及角子機廳之營運商，該營運商已就本集團所提供之服務支付費用。

本集團於本年度內首五大供應商之採購額及聘用服務金額合佔本集團之總採購及聘用服務金額不足30%。

各董事、彼等之聯繫人士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該等人士擁有本公司5%以上之已發行股本）並無實益擁有上述本集團任何一位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之股本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買賣及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或百慕達法例概無關於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之優先購買權規定。

##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之年度獨立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採納之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第20頁至第27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 公眾持股量之充裕程度

根據本公司所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維持上市規則內訂明之公眾持股量水平。

## 核數師

一項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本公司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陸小曼

香港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董事會致力於在合情理之框架內維持本公司之高水平企業管治。本年度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該守則」）之所有條文。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負責透過以股東利益為出發點指導及監督其業務運作以及透過制定策略指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及管理表現，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並促進本集團成功。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董事會包括七名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亦為本公司之主席）、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之履歷載於本報告第10至第11頁之「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履歷」一節。

於每名董事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後，短期內向其提供有關擔任董事之職責及責任、適用於董事之相關法例及規例、權益披露責任及本集團業務之介紹。

### 管理職能

陸女士自二零零零年起即獲委任為主席。在公司秘書之協助下，彼負責制定各董事會會議之議程、考慮董事所建議之任何事宜，及透過提供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宜的及時、可靠及充份資料，確保所有董事會成員有效地工作及履行彼等之責任。董事會所有成員均獲適當簡報所討論之事宜，而會議文件亦於會議前寄發予董事。本公司並無委任行政總裁。

管理層團隊在酒店管理、博彩及娛樂設施管理及物業發展方面擁有多年獨特經驗，負責推行董事會所作出之決定，並提出管理建議供董事會考慮。管理層團隊須就本集團之所有經營業務向董事會負全責。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在法律、會計、核數或資訊安全方面具有豐富本地及／或國際經驗之專業人士，彼等會對將於董事會會議上討論之事宜作出獨立意見及判斷，以此向本集團作出貢獻。

# 企業管治報告

20 | 21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2008/2009 年報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獨立非執行董事－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初步為期一年，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而其任期會於此後按年自動重續，除非任何一方發出書面通告終止。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所有董事須每年在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本公司已收到每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確認書。董事會在參考上市規則所述之因素後認為彼等均具有獨立身份。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明確確定本公司所有企業通訊(其披露董事之姓名)所披露之彼等姓名。

###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於本年度內舉行了五次董事會會議，而每位董事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所出席之會議／ 董事會會議次數	出席率
<b>非執行董事</b>		
陸小曼(主席)	5/5	100%
<b>執行董事</b>		
黃志輝	5/5	100%
范敏嫦	5/5	100%
莫鳳蓮	5/5	100%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陳嬋玲	5/5	100%
陳慧玲	5/5	100%
溫彩霞	5/5	100%

董事會定期會議之通告至少於會議前14日發送予董事。董事會可獲取公司秘書及公司秘書團隊主要職員於有關董事會程序及會議須遵循之適用規則及規例之意見及服務。經由會議秘書作出足夠詳細起草之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紀錄之初稿及最終定稿均會傳送給董事，以分別供彼等表達意見及作記錄之用。有關會議紀錄之正本由公司秘書保存，可供任何董事於發出合理通知後在任何合理時間查閱。董事會已商定程序，讓董事按合理要求，可在適當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 董事會－續

### 董事會會議－續

倘董事在董事會將予考慮之事項中存有董事會認為重大之利益衝突，董事或其聯繫人士將就彼等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的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且不會計入該董事會出席會議的法定人數內。

### 董事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而有關條款不少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買賣規定準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買賣之規定準則及行為守則。

### 董事會委派

為協助董事會履行其職責及促進有效管理，董事會若干職能已由董事會委派予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本公司並無成立任何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分別於二零零四年九月十五日及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一日成立。該等委員會之成員主要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清晰之書面職權範圍已提供予上述兩個委員會之會員。該等委員會之詳細資料列載如下：

#### 1.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嬋玲女士（審核委員會主席）、陳慧玲女士及溫彩霞女士）組成。彼等均為在法律、會計、核數或資訊安全方面具有本地及／或國際經驗之專業人士。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就委任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批准委聘外聘核數師之薪酬及條款、審閱財務資料及監察財務報告系統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二十四日因應上市規則相關修訂重新採納之特定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查閱。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董事會委派－續

#### 1. 審核委員會－續

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度內召開了三次會議，每名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所出席之會議／ 會議次數	出席率
陳嬋玲(主席)	3/3	100%
陳慧玲	3/3	100%
溫彩霞	3/3	100%

本年度內，審核委員會履行之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i. 與財務主管及／或外聘核數師一起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零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之準確性及公平性；
- ii. 批准二零零七至二零零八財政年度之核數費用及就續聘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iii. 與外聘核數師會面及審閱彼等有關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工作及調查發現；
- iv. 與財務主管一起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效率；
- v. 審閱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核數程序之效率；
- vi. 非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之年度審閱；
- vii. 與外聘核數師及財務主管一起審閱本年度之二零零九年審核計劃及授權管理層與外聘核數師商談核數費用；
- viii. 與外聘核數師一起審閱會計原則、準則之修訂及企業管治之發展對本集團之影響；及
- ix. 董事會建議審核委員會採納經修訂之職權範圍。



## 董事會－續

### 董事會委派－續

#### 2.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即執行董事黃志輝先生(委員會主席)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嬋玲女士及陳慧玲女士)組成。薪酬委員會之首要責任乃就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所有薪酬之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並為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釐定薪酬待遇。本年度每位董事之酬金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內。薪酬委員會之特定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

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度內召開了一次會議,每名成員之出席情況如下:

委員會成員姓名	所出席之會議／	
	會議次數	出席率
黃志輝(主席)	1/1	100%
陳嬋玲	1/1	100%
陳慧玲	1/1	100%

本年度內,薪酬委員會所履行工作概要載列如下:

- i. 制定執行董事薪酬政策及建議董事會通過書面薪酬政策;及
- ii. 評估執行董事之表現及審閱董事之薪酬架構/待遇並就董事酬金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

## 董事會－續

### 酬金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書面薪酬政策以確保與業務策略緊密聯繫，並符合股東之權益及現行最佳常規，其目的乃確保董事就彼等各自對本集團業績之貢獻獲得公平回報。

個人不得釐定其自身酬金。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參考市場情況而釐定。執行董事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參照本公司之營運業績、個別僱員表現及比較工資市場統計數字而釐定。薪酬組合包括基本薪金、董事袍金、特設獎勵、表現獎金開支、以股份支付之款項及其他福利。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之詳情及授予董事之購股權數目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內部監控

董事會負責維持及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推行內部監控系統旨在將本集團所承擔之風險減至最低，並用作日常業務營運之管理工具。該系統對失實陳述或損失只能提供合理保證而非絕對保證。

本年度內，本公司制定了所有重要監控措施（包括財務監控、營運監控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之內部自評程序，及指派內部審核部門定期檢討本集團之經選定系統，並將向管理層匯報審核檢討結果或不規則事宜（如有），及就實施系統之必要步驟以加強營運或財務監控提供意見。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評估該系統之成效。

本年度內，管理層已經分析監控環境及風險評估、鑑別所實行之各個監控系統，並與審核委員會議定檢討範圍。檢討方式包括會晤相關管理人員及員工、審閱內部監控系統之相關文件、對內部監控設計上任何不足之處的調查發現進行評估及提供改進建議（如適用）。

董事會亦已進行覆核，審議本公司會計及財務報告職能之資源、資質及經驗、培訓課程及財政預算是否足夠。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表示管理層已履行建立有效內部監控制度控制之職責。

## 問責及審核

董事確認其負責編製財務報表，以真實及公平反映本集團本年度之財務狀況、業績及現金流量報表之責任。本公司之核數師已於獨立核數師報告內陳述彼等之申報責任。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資料及解釋以使董事會能夠就提呈予董事會決定之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評估。董事相信彼等已選擇適當財務政策，並已貫徹採用，作出審慎合理之判斷及估計，並確保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與股東的溝通

本公司主要以下列方式與本公司之股東保持溝通：(i)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藉此提供機會讓本公司之股東向董事會就本集團業務提出疑問(如有)；(ii)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刊發公佈、年報、中期報告及／或通函及本公司之新聞稿，以提供本集團之最新資料；(iii)於本集團之網站上提供本集團之最新資料；及(iv)不時舉行記者招待會。本集團與機構投資者定期對話，並於公佈財務業績時舉行全面發佈會。本公司歡迎股東及投資者瀏覽本公司網站及透過投資者關係部提出查詢，投資者關係部之聯繫方式可於該網站[www.emp296.com](http://www.emp296.com)查閱。

股東週年大會主席及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主席／成員均有出席在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本公司各股東提出之疑問。

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零九年九月三日舉行並以投票方式表決。

# 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之獨立性及酬金

審核委員會有責任監察外聘核數師之獨立性，以確保財務報表能提供真正客觀的意見。該委員會成員就其對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審計費用、程序與效用及客觀性之審閱結果表示滿意，且已建議董事會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本年度內，支付予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之酬金載列如下：

所提供服務	已付／應付費用 千港元
核數服務	2,571

## Deloitte. 德勤

致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列位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載於第30頁至第86頁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其中包括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說明附註。

### 董事對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編製及真實兼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項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護與編製及真實兼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使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錯誤陳述(不論是否由欺詐或錯誤引起)；選擇及應用適當之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之會計估計。

### 核數師之責任

本行之責任是根據本行之審核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及根據百慕達公司法第90條僅向全體股東報告本行之意見，除此以外，本行之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本行概不就本報告之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義務或接受任何責任。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該等準則要求本行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以合理確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

# 獨立核數師報告

審核涉及執程序以獲取有關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審核憑證。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本核數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本核數師考慮與該實體編製及真實兼公平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內部監控，以按情況設計適當之審核程序，但並非就實體之內部監控是否有效發表意見。審核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之合適性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之合理性，以及評價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整體列報方式。

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之審核憑證是充足及適當地為本行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 意見

本行認為上述之綜合財務報表均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及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財政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虧損及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要求而妥善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 31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2008/2009 年報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7	<b>791,456</b>	1,255,133
銷售成本		<b>(34,197)</b>	(35,015)
酒店及博彩業務之成本		<b>(201,780)</b>	(198,291)
毛利		<b>555,479</b>	1,021,827
其他收入		<b>11,938</b>	24,329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b>(139,300)</b>	33,500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b>(63,897)</b>	(71,396)
博彩業務之佣金費用		<b>(183,771)</b>	(434,487)
行政費用		<b>(148,205)</b>	(198,492)
財務費用	9	<b>(26,535)</b>	(35,211)
除稅前溢利	10	<b>5,709</b>	340,070
稅項	12	<b>(7,784)</b>	(33,642)
年度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b>(2,075)</b>	306,42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年度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13	-	(6,507)
年度(虧損)溢利		<b>(2,075)</b>	299,921
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b>28,852</b>	202,458
少數股東權益		<b>(30,927)</b>	97,463
		<b>(2,075)</b>	299,921
股息	14		
-已派中期		-	41,342
-已派末期		<b>40,449</b>	82,684
		<b>40,449</b>	124,026
-擬派末期		<b>18,202</b>	40,449
每股盈利	1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b>0.03港元</b>	0.20港元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b>0.03港元</b>	0.21港元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16	<b>426,400</b>	656,200
物業、機器及設備	17	<b>967,540</b>	867,423
預付租賃款項	18	<b>296,534</b>	304,010
發展中物業	19	<b>570,962</b>	554,215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預付款		<b>518</b>	35,646
商譽	20	<b>72,938</b>	72,938
		<b>2,334,892</b>	2,490,432
<b>流動資產</b>			
存貨，按成本		<b>4,881</b>	4,95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1	<b>320,568</b>	677,196
預付租賃款項	18	<b>7,742</b>	7,732
已抵押銀行存款	22	<b>300</b>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b>527,380</b>	189,280
		<b>860,871</b>	879,158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3	<b>351,401</b>	456,207
欠關連公司款項	24	<b>2,800</b>	6,875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25	<b>153,531</b>	122,036
應付稅項		<b>65,580</b>	48,261
有抵押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26	<b>44,604</b>	41,880
		<b>617,916</b>	675,259
<b>流動資產淨值</b>		<b>242,955</b>	203,899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2,577,847</b>	2,694,331



#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25	<b>203,871</b>	252,678
有抵押銀行借款－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26	<b>126,954</b>	171,569
遞延稅項	27	<b>69,747</b>	76,970
		<b>400,572</b>	501,217
		<b>2,177,275</b>	2,193,114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28	<b>101</b>	101
儲備	30	<b>1,716,745</b>	1,713,138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b>1,716,846</b>	1,713,239
少數股東權益	31	<b>460,429</b>	479,875
		<b>2,177,275</b>	2,193,114

第30頁至第86頁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黃志輝  
董事

范敏嫦  
董事

#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											
	資本				物業	購股權		少數			總權益	
	股本	股份溢價	贖回儲備	繳入盈餘	重估儲備	儲備	法定儲備	換算儲備	累計溢利	合計		股東權益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93	-	666	992,609	-	3,964	44	30,131	431,716	1,459,223	438,457	1,897,68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而直接 於權益中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	-	-	-	25,115	-	25,115	-	25,115
年度溢利	-	-	-	-	-	-	-	-	202,458	202,458	97,463	299,921
年度內確認總收入	-	-	-	-	-	-	-	25,115	202,458	227,573	97,463	325,036
發行股份	10	188,585	-	-	-	-	-	-	-	188,595	-	188,595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 額外權益而產生	-	-	-	-	-	-	-	-	-	-	(54,888)	(54,888)
購回股份	(2)	-	2	-	-	-	-	-	(38,126)	(38,126)	-	(38,126)
因欠一間附屬公司之 少數股東款項之 現金流量估計變動而 產生之視作出資(附註25)	-	-	-	-	-	-	-	-	-	-	(1,157)	(1,157)
自累計溢利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	-	243	-	(243)	-	-	-
二零零七年末期股息， 以現金支付	-	-	-	(82,684)	-	-	-	-	-	(82,684)	-	(82,684)
二零零八年中期股息， 以現金支付	-	-	-	(41,342)	-	-	-	-	-	(41,342)	-	(41,342)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01	188,585	668	868,583	-	3,964	287	55,246	595,805	1,713,239	479,875	2,193,114
轉至投資物業時酒店物業之 重估收益	-	-	-	-	9,634	-	-	-	-	9,634	9,634	19,268
轉至投資物業時酒店物業之 重估收益之遞延稅項	-	-	-	-	(1,156)	-	-	-	-	(1,156)	(1,156)	(2,312)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而直接 於權益中確認之匯兌差額	-	-	-	-	-	-	-	6,726	-	6,726	-	6,726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淨收入	-	-	-	-	8,478	-	-	6,726	-	15,204	8,478	23,682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	28,852	28,852	(30,927)	(2,075)
年度內確認總收入(開支)	-	-	-	-	8,478	-	-	6,726	28,852	44,056	(22,449)	21,607
因欠一間附屬公司之 少數股東款項之 現金流量估計變動而 產生之視作出資(附註25)	-	-	-	-	-	-	-	-	-	-	3,003	3,003
二零零八年末期股息， 以現金支付	-	-	-	(40,449)	-	-	-	-	-	(40,449)	-	(40,449)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01	188,585	668	828,134	8,478	3,964	287	61,972	624,657	1,716,846	460,429	2,177,275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b>5,709</b>	333,563
調整：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項下附屬公司 之收益		-	(1,145)
利息收入		<b>(3,598)</b>	(6,402)
利息開支		<b>8,344</b>	16,287
假計利息開支		<b>18,191</b>	18,924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b>77,236</b>	73,971
呆壞賬撥備		<b>36,344</b>	16,867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b>6,456</b>	6,464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之虧損(收益)		<b>139,300</b>	(33,50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b>498</b>	(757)
		<hr/>	<hr/>
未計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現金流量		<b>288,480</b>	424,272
存貨之減少(增加)		<b>69</b>	(2,6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少(增加)		<b>320,312</b>	(200,571)
關連公司欠款之增加		-	(2,67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之(減少)增加		<b>(111,450)</b>	25,522
欠關連公司款項之(減少)增加		<b>(4,378)</b>	5,171
		<hr/>	<hr/>
<b>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b>		<b>493,033</b>	249,029
<b>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已收利息		<b>3,598</b>	6,402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增添		<b>(31,698)</b>	(25,465)
發展中物業之增添		<b>(3,568)</b>	(12,255)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 支付之預付款		<b>(518)</b>	(35,201)
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增加		<b>(300)</b>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b>33</b>	3,62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28(a)	-	(930)
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扣除已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	-	126,975
		<hr/>	<hr/>
<b>(用於)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淨額</b>		<b>(32,453)</b>	63,148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已派股息	(40,449)	(124,026)
收取(償還)關連公司墊款	303	(22,202)
償還銀行借款	(41,891)	(39,427)
已付利息	(8,344)	(16,287)
償還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墊款	(32,500)	(99,579)
購回股份	-	(38,126)
用於融資活動之現金淨額	(122,881)	(339,6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337,699	(27,470)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9,280	216,442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401	308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7,380	189,280
年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7,380	189,28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總則

本公司為一間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已於本年報之「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港元（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呈報。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附註37。

##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年度內，本集團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多項對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已經生效或開始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財務資產之重新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經營權安排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資金要求和兩者之互動關係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造成重大影響。因此，無須作出前期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零八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零九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之呈報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及1號(修訂)	可沽售金融工具及清盤時所產生之責任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合資格對沖項目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於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實體或聯營公司之 投資成本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歸屬條件及註銷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之改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內嵌衍生工具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度計劃 <sup>6</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興建房地產之協議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 <sup>7</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客戶轉讓之資產 <sup>8</sup>

<sup>1</sup> 除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外，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2</sup>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視情況而定)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3</sup>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4</sup>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5</sup>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後結束之年度期間。

<sup>6</sup>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7</sup> 適用於二零零八年十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sup>8</sup> 適用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以後作出之轉移。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可能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或之後之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將會影響到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者)之會計處理，其將會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採納二零零八年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善所包含就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物業之修訂，或會影響本集團日後用作投資物業之在建或發展中物業之會計政策。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將該類物業劃入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範圍，因此根據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須按公平價值入賬。該類物業現時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機器及設備以成本減去減值之方式入賬。本集團預期將會採納該項修訂，並適用於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

本公司董事預期採納其他新增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於首次確認時調整至公平價值及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價值計量，如下文載列之主要會計政策所解釋。

###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每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倘本公司有權規管一家實體之財務及經營政策，以從其活動中獲益，則視為取得控制權。

本年度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業績分別由實際收購日期起計入綜合損益表內或在綜合損益表內計至實際出售日期止。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會作必要之調整，使其與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綜合賬目基準－續

本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及結餘均於綜合賬目時抵銷。

於綜合附屬公司資產淨值之少數股東權益與本集團所佔之權益分開列報。於資產淨值之少數股東權益包括該等權益於原企業合併日期之數額，以及少數股東應佔自合併日期以後之權益變動。適用於少數股東之虧損超出其於附屬公司內所佔之權益之數額將分配予本集團之權益並作出對銷，惟該少數股東具有約束力之義務並有能力作出額外投資以補償有關虧損之數額除外。

### 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倘收購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並無導致該等公司之控制權出現變動，則該收購並不屬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所界定之業務合併。收購成本超逾所收購額外權益應佔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之數額乃確認為商譽。

### 商譽

因收購（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而產生之商譽乃指收購成本超逾本集團於收購當日應佔相關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價值淨額之權益之差額。上述商譽乃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之資本化商譽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獨立呈列。

就減值測試而言，收購所產生之商譽乃被分配到各有關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賺取現金產生單位之組別，預期彼等從收購之協同效應中受益。已獲配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凡單位有可能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就於某個財政年度之收購所產生之商譽而言，已獲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於該財政年度完結前進行減值測試。當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少於該單位之賬面值，則減值虧損首先被分配到該單位之任何商譽之賬面值，及其後以該單位各資產之賬面值為基準按比例分配到該單位之其他資產。商譽之任何減值虧損乃直接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商譽之減值虧損於其後期間不予撥回。

倘於其後出售附屬公司，則被資本化之商譽之應佔金額於出售時計入釐定損益之金額。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有作賺取租金或尋求資本增值之物業。

於初步確認時，投資物業乃按成本(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計量。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採用公平價值模式予以計量。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盈虧於產生期間內計入損益。

當業主開始使用一項投資物業時，則該物業轉撥為物業、機器及設備。於轉撥日期之公平價值被視為物業成本，並隨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機器及設備予以入賬。先前根據公平價值模式分類為投資物業之根據經營租約持有之物業權益於轉撥後仍按融資租約予以入賬。

投資物業於出售時或當投資物業不再可供使用或預期無法自其出售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資產取消確認而產生之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計算)乃於資產取消確認之年度內列入綜合損益表。

####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乃按成本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機器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並計入估計剩餘價值後，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撇銷其成本。

若某個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因用途有所更改(終止自用及開始租約)而變為投資物業，該項目於轉撥日期之賬面值與公平價值兩者之任何差額將於物業重估儲備內確認。日後出售或棄置該項資產時，有關重估儲備將直接轉至累積溢利。

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期無法自繼續使用該資產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取消確認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時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該資產所得款項與其賬面值兩者之差額釐定，並於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發展中物業

就作生產、租賃或行政用途或謀取投資潛質之發展中租賃土地及樓宇而言，租賃土地部分乃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並按租期以直線法攤銷。於興建期間，租賃土地之攤銷費用撥備乃列作部分發展中物業成本。

擬持作自用或謀取投資潛質之發展中物業乃按成本減任何可識別減值虧損列賬並列作非流動資產。

### 借貸成本

直接與購買、建造或生產合資格之資產（即須一段長時間才可達至其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其直接應計之借貸成本均撥充資本作為此等資產之部份成本。當此等資產大體上已完成可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貸成本將停止撥充資本。個別借款於等待使用於有關合資格資產時用作短暫投資所得之投資收益於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乃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費用。

### 商譽及金融資產以外之資產之減值

於每個結算日，本集團會評估資產賬面值，以確定有否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倘出現任何該等跡象，則會估計該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以計算減值程度（如有）。如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會估計該項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為其銷售淨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之較高者。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乃以除稅前之折讓率計算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而該折讓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價值之評估及該項資產之特有風險。

倘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值，則該項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相應調低至可收回金額水平。減值虧損會即時確認為開支。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商譽及金融資產以外之資產之減值－續

倘其後出現減值虧損撥回，則該項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會回升至經修訂後之估計可收回金額水平，惟所增加之賬面值數額不得超過倘若於以往年度未有就該項資產（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之原有賬面值。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回會即時確認為收入。

### 存貨

存貨乃指酒店及郵輪之食品、飲品與消耗品及其他商品並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入先出法計算。

###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乃當某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同條文之訂約方時在資產負債表上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直接應佔之交易成本乃於初步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或自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價值內扣除（視乎情況而定）。

### 金融資產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主要歸入貸款及應收款。所採納之與貸款及應收款有關的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及按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之方法。實際利率乃透過金融資產之預期可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實際貼現估計日後現金收入（包括構成實際利率不可或缺部分之於各個時間點已付或已收之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貼現）之比率。

###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為款項固定或可釐定的非衍生工具金融資產，且並無在活躍市場上報價。於初步確認後之各結算日，貸款及應收款（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及現金）均採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減任何確定減值虧損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資產－續

### 金融資產之減值

金融資產於各個結算日進行減值跡象評估。倘有客觀證據證明金融資產因初步確認後發生之一項或多項事件，金融資產之估計日後現金流量已受到影響，則金融資產予以減值。減值之客觀證據可包括發行人或對方遇到嚴重財政困難；或拖欠或怠慢利息或本金付款；或借款人將有可能破產或進行財務重組。

倘有客觀證據證明貸款及應收款已減值，則該減值虧損於損益內確認及按該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原始實際利率貼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計量。

金融資產之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予以削減，惟貿易應收賬除外，其賬面值乃透過使用撥備賬目予以削減。撥備賬目之賬面值變動乃於損益賬內確認。倘貿易應收賬被認為無法收回，則於撥備賬目內予以撇銷。過往被撇銷之款項其後收回則計入損益賬。

倘於其後期間，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虧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賬予以撥回，惟該項資產於撥回減值日期之賬面值不得超過倘若並無確認減值原應有之攤銷成本。

### 金融負債及權益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乃根據合同安排之性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之定義分類。

權益性工具乃為可證明本集團於扣減所有負債後之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就特定金融負債及權益性工具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載於下文。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金融工具－續

####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 實際利率法

實際利率法為計算金融負債之攤銷成本及按相關期間分配利息支出之方法。實際利率乃透過金融負債之預期可使用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實際貼現估計日後現金付款之比率。

利息開支按實際利率基準確認。

####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欠關連公司款項、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及銀行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就欠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而言，倘本集團修訂其償還時間估計，欠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之賬面值將作出調整以反映經修訂預計現金流量。本集團已透過按結餘之初始實際利率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目前價值重新計算賬面值。該調整已確認為少數股東之視作出資或確認為視作出資之調整。

#### 權益性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性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減直接發行成本記賬。

#### 取消確認

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之權利屆滿時，或金融資產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轉移了與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和報酬，則取消確認該項金融資產。一旦取消確認金融資產，資產賬面值與已收代價及已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之累計損益之總和之差額將於損益中確認。

倘於有關合約中規定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則取消確認該項金融負債。取消確認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之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收入之確認

收入乃按於一般業務過程中賺取之已收或應收代價之公平價值計量並包括以下項目：

為中場、角子機廳及貴賓廳之博彩業務提供服務之收入於提供相關服務，以及本集團有權分佔博彩營運商之博彩收益或虧損時予以確認。

來自酒店及郵輪住宿之收入於提供住宿服務時予以確認。餐飲銷售及其他相關服務之收入於提供貨品及服務時予以確認。

來自郵輪博彩廳之租金收入乃指定額租金及按承租人所獲純利之一個百分比計算之或然租金收入。或然租金收入於承租人賺取相關博彩收益期間確認為收入。定額租金收入按相關租約期以直線法予以確認。

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乃按時間基準就未償還之本金額根據實際利率計算，其為估計未來現金收入通過金融資產預期壽命確切折現為該項資產之賬面淨值之利率。

###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本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本期應付稅項根據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表所申報溢利淨額有異，原因為應課稅溢利並無計入於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扣減之項目，另亦無計入以往均毋須課稅或不獲扣減之項目。本集團之當期稅項負債，乃按結算日已頒佈及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計算。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稅項－續

遞延稅項乃就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間之差額而確認，並採用「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入賬。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確認入賬，而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用作抵銷應課稅溢利之可扣減暫時性差異為限作出確認。倘暫時性差異因商譽而產生或來自初步確認（於業務合併除外）一項不會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交易之其他資產及負債，則該等資產及負債將不予確認。

除非本集團可控制有關暫時差異之撥回，且暫時差異在可見將來都不能撥回，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差異，其遞延稅項負債應予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審閱，並以應課稅溢利將可能不足以收回全部或部份資產為限作出撇減。

遞延稅項按預期適用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之期間之稅率（根據結算日已頒佈及實際上已頒佈之稅率而釐定）計算。遞延稅項於綜合損益表扣除或計入綜合損益表，惟自權益中直接扣除或直接計入權益除外，於該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於權益中處理。

#### 外幣

在編製各集團實體之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計價之交易乃按交易日期之匯率以其功能貨幣（即該實體業務所在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記錄。在各結算日，以外幣為單位之貨幣性項目均按結算日之匯率再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價之非貨幣性項目不會再換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外幣－續

由結算貨幣性項目及換算貨幣性項目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因換算按公平價值列賬之非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計入期內之損益中，惟換算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盈虧之非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差額除外，在此情況下，匯兌差額亦會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於列報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境外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公司之列報貨幣（即港元），而其收入及支出則按年內之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在期間內大幅波動，在該情況下，則使用交易日期之匯率。所產生之匯兌差額（如有）則確認為權益之獨立組成部份（匯兌儲備）。該等匯兌差額將於出售有關境外業務之期間內確認為損益。

### 以股份付款之交易

就授予僱員之購股權而言，購股權依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價值而釐定之所獲取服務之公平價值，當所授出購股權即時歸屬時在授出日期全數確認為開支，並會於購股權儲備相應計入有關金額。

當購股權獲行使時，以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股份溢價賬。倘購股權於屆滿日仍未行使，則以往於購股權儲備確認之金額將轉撥至保留溢利。

### 經營租約

凡租約條款訂明資產擁有權所有回報及風險幾乎全部轉移至承租人之租約，均視為融資租約入賬。

所有其他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而年度租金收入及支出以直線法按相關租約期計入綜合損益表或自綜合損益表扣除。



###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租約分類而言，土地及樓宇租約之土地及樓宇部份乃分開處理，除非租金不能可靠地於土地及樓宇部份之間作出分配，在此情況下，則將整份租約分類為融資租約及列為物業、機器及設備入賬。若能夠可靠地分配租賃款項，土地之租賃權益乃列作經營租約入賬，惟彼等已使用公平價值模式分類且列作投資物業，或彼等先前已使用公平價值模式分類且列作投資物業入賬者，則予重新分類為物業、機器及設備。

#### 退休福利成本

除發展物業之應佔費用（乃撥充資本作為合資格資產成本之一部份）外，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於僱員提供服務時符合領取有關供款之資格時作為開支扣除。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在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之過程中，管理層曾作出以下對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之賬目構成重大影響之判斷。有關未來之主要假設及於結算日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而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資產負債之賬面值構成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者，在下文討論。

#### 償還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之估計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之免息部份之賬面值為357,40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374,714,000港元）。按照股東協議，該等款項僅當本公司間接非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Luck United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具備盈餘資金時才需償還。盈餘資金乃指該等附屬公司於支付一切經營開支及應付款項（包括但不限於到期償還之銀行貸款及第三方貸款連同應計利息）後可動用之現金。本集團修訂其償還欠少數股東款項之時程後，欠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款項之賬面值及視作少數股東出資之款額可能作出調整，以反映經修訂估計現金流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關鍵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續

### 貿易應收款減值之估計撥備

本集團根據可收回應收款之評估作出呆壞賬撥備。當有結餘不可收回之任何客觀證據時，則對貿易應收款作出撥備。於釐定是否需要撥備呆壞賬時，本集團考慮賬齡狀況及收回之可能性。就所識別之呆壞賬，負責人員會與有關客戶討論以及匯報收回之可能性。僅就不大可能收回之貿易應收款作出特別撥備。當對應收款收回可能性之預期與原估計有所不同時，有關差額將影響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應收款賬面值及呆壞賬支出。

貿易應收款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195,291,000港元（扣除呆壞賬撥備淨額62,76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86,346,000港元（扣除呆壞賬撥備淨額26,445,000港元））。

### 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之變現主要依賴是否有足夠未來溢利或應課稅暫時差額可供動用。倘產生之實際未來溢利少於預期，可能導致遞延稅項重大撥回，此撥回將於撥回發生期間之綜合損益表內確認。

## 5.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之實體能夠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資本結餘盡量增加股東的回報。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與去年維持不變。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附註25所披露欠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之款項、附註26所披露之銀行借貸、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儲備及保留盈利））。

本公司董事定期檢討股本架構。作為該檢討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各類資本之相關風險。根據董事之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透過支付股息、發行新股份及提高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

### (a) 金融工具之類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金融資產</b>		
貸款及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312,841	669,029
已抵押銀行存款	3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527,380	189,280
	<b>840,521</b>	<b>858,309</b>
<b>金融負債</b>		
攤銷成本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99,546	151,984
欠關連公司款項	2,800	6,875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357,402	374,714
銀行借款	171,558	213,449
	<b>631,306</b>	<b>747,022</b>

### (b) 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

本集團之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欠關連公司款項、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及銀行借款。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在各有關附註內披露。有關該等金融工具之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減輕風險之政策載於下文。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察，確保以及時及有效率之方式實行適當之措施。

#### 市場風險

##### 外幣風險

外幣風險指將影響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其現金流量之外幣匯率變動之風險。管理層認為由於本集團主要面臨澳門元（「澳門元」）對港元之匯率波動，因此本集團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幣風險。由於澳門元與港元掛鈎，因此，認為以港元為功能貨幣之集團實體內以澳門元定值之結餘之風險不重大。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續

#### 市場風險－續

#### 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浮息銀行借貸及銀行結餘有關。本集團現時並無現金流動對沖利率風險之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及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現金流動利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乃根據於結算日浮息銀行借貸及銀行結餘之利率及於各年初發生之合理變動以及於各年內一直保持不變予以釐定。

倘銀行借款及銀行結餘之利率分別上升100個基點及50個基點(二零零八年：100個基點及50個基點)及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年度虧損(二零零八年：溢利)之潛在減少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年度虧損／溢利減少		
－ 有抵押銀行借貸	(1,716)	(2,135)
－ 銀行結餘	2,638	946
	<b>922</b>	<b>(1,189)</b>

倘銀行借款及銀行結餘之利率分別下降100個基點及50個基點(二零零八年：100個基點及50個基點)及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對虧損(二零零八年：溢利)將產生等量及相反之潛在影響。

## 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就各類已確認之金融資產而言，本集團在其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彼等責任時所面對之最大信貸風險為綜合資產負債表所述之資產之賬面值。為著管理信貸風險，管理層已委派一個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制、信貸審批及其他監察程序，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以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於各個結算日，本集團根據管理層對客戶及彼等信貸水平及還款紀錄之瞭解，檢討各個別貿易應收款之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夠減值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之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由於對手為具有國際信貸評級機構所指定高信用等級之銀行，因此流動資金之信貸風險有限。

由於貿易應收款總額之24.04%（二零零八年：14.45%）及24.09%（二零零八年：15.55%）乃分別應收自酒店及博彩經營業務分部之最大客戶及前五大客戶，因此，本集團有集中信貸風險。其餘貿易應收款結餘乃分散於大量客戶。

####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及維持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處於管理層認為足夠之水平，以撥付本集團之經營所需資金及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管理層監察銀行借貸之使用情況及確保符合借貸契諾。

本集團依賴銀行借貸作為流動現金之重要來源。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可動用透支及銀行貸款額度為10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0,000,000港元）。

下表載列將導致現金流出之本集團金融負債及餘下約定到期日之詳情。此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須償還之最早日期之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而編製。該表包括現金流量之利息及本金。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金融工具－續

### (b) 財務風險管理宗旨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 流動資金及利率風險表

	加權平均 實際利率	少於	一至 三個月 千港元	三個月 至一年 千港元	一年後 千港元	未貼現	利息部份 千港元	總賬面值 千港元
		一個月 或按要求 償還 千港元				現金 流量總額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不適用	98,992	292	262	-	99,546	-	99,546
欠關連公司款項	不適用	2,800	-	-	-	2,800	-	2,800
欠一間附屬公司 少數股東之款項	5.00%	-	-	161,386	233,614	395,000	(37,598)	357,402
有抵押銀行借款	4.39%	4,098	12,293	32,782	132,448	181,621	(10,063)	171,558
		<u>105,890</u>	<u>12,585</u>	<u>194,430</u>	<u>366,062</u>	<u>678,967</u>	<u>(47,661)</u>	<u>631,306</u>
二零零八年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不適用	150,915	127	942	-	151,984	-	151,984
欠關連公司款項	不適用	6,875	-	-	-	6,875	-	6,875
欠一間附屬公司 少數股東之款項	5.00%	127,996	-	-	299,504	427,500	(52,786)	374,714
有抵押銀行借款	6.09%	4,206	12,619	33,652	186,453	236,930	(23,481)	213,449
		<u>289,992</u>	<u>12,746</u>	<u>34,594</u>	<u>485,957</u>	<u>823,289</u>	<u>(76,267)</u>	<u>747,022</u>

### (c)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按公認之定價模式，以可知現行市場交易之價格進行之貼現現金流量分析而釐定。

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攤銷成本入賬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價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酒店及博彩業務		
貴賓廳博彩業務之服務收入	<b>237,748</b>	622,449
中場博彩業務之服務收入	<b>291,960</b>	257,432
角子機廳博彩業務之服務收入	<b>36,003</b>	45,343
酒店客房租金收入	<b>71,614</b>	82,702
市場推廣及宣傳收入	<b>36,900</b>	103,245
餐飲銷售	<b>65,748</b>	70,176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b>36,671</b>	55,275
其他	<b>14,812</b>	18,511
	<b>791,456</b>	1,255,133
<b>已終止經營業務</b>		
郵輪及郵輪相關業務		
博彩廳之租金收入	-	15,092
餐飲銷售	-	240
客房租金收入	-	72
其他	-	892
	-	16,296
	<b>791,456</b>	1,271,42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分類資料

按照本集團之內部財務申報方式，本集團確定以業務分類作為主要呈報格式，並以地區分類作為次要呈報格式。

該等業務分類之主要業務如下：

- |         |   |                                      |
|---------|---|--------------------------------------|
| 酒店及博彩業務 | - | 澳門英皇娛樂酒店內之酒店及博彩業務                    |
| 物業發展    | - |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發展多層商場及酒店／服務式公寓綜合大樓 |

本集團亦曾參與香港境外公海之郵輪及郵輪相關業務。該業務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終止經營（見附註1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分類資料—續

本集團之業務及地區分類資料分析如下：

### 業務分類

二零零九年

	酒店及 博彩業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收入	<b>791,456</b>	<b>-</b>	<b>791,456</b>
業績			
分類業績	<b>37,007</b>	<b>(1,745)</b>	<b>35,262</b>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之假計利息開支	<b>(18,191)</b>	<b>-</b>	<b>(18,191)</b>
其他財務費用			<b>(8,344)</b>
未分配之企業收入			<b>3,598</b>
未分配之企業開支			<b>(6,616)</b>
除稅前溢利			<b>5,709</b>
稅項			<b>(7,784)</b>
年度虧損			<b>(2,075)</b>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類資產	<b>2,031,295</b>	<b>636,437</b>	<b>2,667,732</b>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b>528,031</b>
			<b>3,195,763</b>
負債			
分類負債	<b>180,576</b>	<b>169,610</b>	<b>350,186</b>
欠關連公司款項	<b>2,773</b>	<b>-</b>	<b>2,773</b>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b>357,402</b>	<b>-</b>	<b>357,402</b>
應付稅項			<b>65,580</b>
遞延稅項			<b>69,747</b>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b>172,800</b>
			<b>1,018,488</b>
其他資料			
發展中物業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增添	<b>67,322</b>	<b>3,590</b>	<b>70,912</b>
呆壞賬撥備	<b>36,344</b>	<b>-</b>	<b>36,344</b>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b>6,456</b>	<b>-</b>	<b>6,456</b>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b>77,068</b>	<b>168</b>	<b>77,236</b>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b>498</b>	<b>-</b>	<b>498</b>

上表之數字均來自於持續經營業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分類資料—續

### 業務分類—續

二零零八年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綜合 千港元
	酒店及 博彩業務 千港元	物業發展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郵輪及郵輪 相關業務 千港元	
收入	1,255,133	—	1,255,133	16,296	1,271,429
業績					
分類業績	393,503	7,276	400,779	(7,652)	393,127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之假計利息開支	(18,924)	—	(18,924)	—	(18,924)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之利息	(242)	—	(242)	—	(242)
其他財務費用			(16,045)	—	(16,045)
未分配之企業收入			6,376	—	6,376
未分配之企業支出			(31,874)	—	(31,874)
除稅前溢利(虧損)			340,070	(7,652)	332,418
稅項			(33,642)	—	(33,642)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	1,145	1,145
年度溢利(虧損)			306,428	(6,507)	299,921
資產負債表					
資產					
分類資產	2,558,889	620,766	3,179,655	—	3,179,655
未分配之企業資產					189,935
					3,369,590
負債					
分類負債	289,185	165,907	455,092	—	455,092
欠關連公司款項	3,123	—	3,123	—	3,123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374,714	—	374,714	—	374,714
應付稅項					48,261
遞延稅項					76,970
未分配之企業負債					218,316
					1,176,476
其他資料					
發展中物業及物業、機器及設備 之增添	26,706	23,102	49,808	120	49,928
呆壞賬撥備	16,867	—	16,867	—	16,867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6,464	—	6,464	—	6,464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72,118	129	72,247	1,724	73,971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767	—	767	—	767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	—	—	(10)	(1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分類資料—續

### 地區分類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主要來自澳門。本集團已終止經營之郵輪及郵輪相關業務收入主要來自國際水域(二零零九年：零港元，二零零八年：15,092,000港元)及香港(二零零九年：零港元，二零零八年：1,204,000港元)。

以下為分類資產之賬面值及發展中物業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增添之分析，分析乃按資產所在地進行。就郵輪及郵輪相關業務而言，位置地區被視為國際水域：

	分類資產之賬面值		發展中物業及物業、 機器及設備之增添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澳門	<b>2,031,295</b>	2,558,889	<b>67,322</b>	26,706
中國	<b>636,437</b>	620,766	<b>3,590</b>	23,102
亞太區其他地區 (包括國際水域)	—	—	—	120
	<b>2,667,732</b>	3,179,655	<b>70,912</b>	49,928

## 9. 財務費用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借款	<b>8,344</b>	14,375
– 欠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1,670
–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	242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之假計利息開支	<b>18,191</b>	18,924
	<b>26,535</b>	35,211

上表之數字均來自於持續經營業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除稅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						
呆壞賬債務撥備 (包括於行政費用內)	<b>36,344</b>	16,867	-	-	<b>36,344</b>	16,867
核數師之酬金	<b>2,604</b>	2,713	-	83	<b>2,604</b>	2,796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b>77,236</b>	72,247	-	1,724	<b>77,236</b>	73,971
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b>6,456</b>	6,464	-	-	<b>6,456</b>	6,464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及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附註11)	<b>133,841</b>	152,652	-	5,833	<b>133,841</b>	158,485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b>498</b>	-	-	10	<b>498</b>	10
及已計入：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	767	-	-	-	767
利息收入						
- 來自銀行存款	<b>3,598</b>	6,054	-	-	<b>3,598</b>	6,054
- 其他	-	348	-	-	-	348
匯兌收益	<b>5,059</b>	13,716	-	-	<b>5,059</b>	13,71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

### (i) 董事酬金

	陸小曼女士 千港元	黃志輝先生 千港元	范敏嫦女士 千港元	莫鳳蓮女士 千港元	陳嬋玲女士 千港元	陳慧玲女士 千港元	溫彩霞女士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袍金	-	153	153	153	229	229	229	1,146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	-	-	-
表現相關激勵款 (附註)	-	-	615	-	-	-	-	615
	<u>-</u>	<u>153</u>	<u>768</u>	<u>153</u>	<u>229</u>	<u>229</u>	<u>229</u>	<u>1,761</u>
二零零八年								
袍金	-	107	107	107	107	107	107	642
其他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	-	-	-	-	-	-	-
表現相關激勵款 (附註)	-	-	2,651	-	-	-	-	2,651
	<u>-</u>	<u>107</u>	<u>2,758</u>	<u>107</u>	<u>107</u>	<u>107</u>	<u>107</u>	<u>3,293</u>

附註： 表現相關激勵款參考本年度內之經營業績及個人表現釐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1. 董事酬金及僱員薪酬—續

### (ii) 僱員薪酬

本年度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之人士不包括任何董事（二零零八年：包括一名董事）。其餘五名最高薪酬之人士（二零零八年：四名）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6,624	4,607
花紅	4,180	15,696
	<b>10,804</b>	<b>20,303</b>

	人數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上述僱員之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2	—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	1
11,500,001港元至12,000,000港元	—	1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概無確認或支付予董事作為失去職位補償之薪酬。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 (iii)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為旗下所有合資格香港僱員營辦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有關計劃之資產由獨立信託人控制之基金持有，並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

本集團之澳門及中國附屬公司之僱員乃分別為由澳門政府及中國政府管理之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之成員。本集團須按僱員薪酬之某個百分比向該退休福利計劃供款。本集團對該退休福利計劃須承擔之責任僅限於按照該計劃之規定進行供款。

本年度內，退休福利計劃供款金額為63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483,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稅項

支出(抵免)包括：

澳門所得補充稅

– 年度內

遞延稅項(附註27)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17,319</b>	30,131
	<b>(9,535)</b>	3,511
	<b>7,784</b>	<b>33,642</b>

上表之數字均來自於持續經營業務。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按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適用稅率12%計算。

由於兩個年度內均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本年度稅項可與綜合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除稅前溢利來自：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5,709</b>	340,070
	–	(6,507)
	<b>5,709</b>	<b>333,563</b>

按澳門所得補充稅率12%計算之稅項支出

(二零零八年：12%)

就稅務而言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就稅務而言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稅率變動之影響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以往未確認之遞延稅項

其他

年度稅項

	<b>685</b>	40,028
	<b>10,314</b>	13,675
	<b>(7,343)</b>	(29,731)
	<b>(1,342)</b>	–
	<b>2,250</b>	10,179
	<b>3,021</b>	–
	<b>199</b>	(509)
	<b>7,784</b>	<b>33,64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七日，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向一名第三方出售Quick Treasure Investment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統稱「Quick Treasure集團」）之全部權益，Quick Treasure集團乃經營本集團之郵輪及郵輪相關業務。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完成，而Quick Treasure集團之控制權由該日轉至該名第三方，且本集團於該日終止其郵輪及郵輪相關業務。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分析如下：

	千港元
該年度內郵輪及郵輪相關業務之虧損	(7,652)
出售經營郵輪及郵輪相關業務附屬公司之收益	1,145
	<hr/>
	(6,507)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業績如下：

	千港元
收入	16,296
銷售成本	(1,304)
直接經營開支	(13,353)
銷售及市場推廣費用	(1,467)
行政費用	(7,824)
	<hr/>
該年度虧損	(7,652)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並無產生任何稅項支出。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為本集團之經營活動支出6,816,000港元、為投資活動支出117,000港元及為融資活動產生7,092,000港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九日出售之已終止經營業務項下之該等附屬公司之淨資產如下：

	千港元
物業、機器及設備	127,788
存貨	1,78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213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6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5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8,600)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55,713)
	<hr/>
資產淨值	72,171
轉讓公司間債務	55,713
出售之收益	1,145
	<hr/>
總代價，以現金支付	129,029
	<hr/>
有關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淨流入分析：	
現金代價	129,029
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2,054)
	<hr/>
	126,975
	<hr/>

## 14. 股息

年度內確認為分派之股息：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零港元（二零零八年：每股0.04港元）

已派二零零八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4港元

（二零零八年：已派二零零七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8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	41,342
<b>40,449</b>	<b>82,684</b>
<hr/>	<hr/>
<b>40,449</b>	<b>124,026</b>
<hr/>	<hr/>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0.018港元（二零零八年：每股0.04港元），惟須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每股盈利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盈利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	<b>28,852</b>	202,458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011,223,126</b>	993,220,028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之年度溢利	<b>28,852</b>	202,458
減：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度虧損	-	(6,507)
就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	<b>28,852</b>	208,96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該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約6,507,000港元計算，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0.01港元。

所使用分母與上文用作計算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所詳述者相同。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因此並無引致有關購股權之潛在攤薄股份效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投資物業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公平價值		
於年初	<b>656,200</b>	681,200
轉撥至酒店物業	<b>(112,000)</b>	(58,500)
轉撥自預付租賃款項及酒店物業(附註)	<b>21,500</b>	—
公平價值變動	<b>(139,300)</b>	33,500
於年末	<b>426,400</b>	656,200

附註： 該款項包括預付租賃款項及酒店物業轉至投資物業時之重估收益19,268,000港元，已計入物業重估儲備及少數股東權益。

投資物業位於澳門並按中期租約持有。本集團以經營租約持有並作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之用之土地物業權益，乃採用公平價值模式計量，並分類為投資物業及作為投資物業入賬。

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乃於同日由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為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行)所進行之估值而釐定。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具有合適資格及按市場價值基準就相關地區之類似物業進行估值之近期經驗。估值乃就物業各自之所在地及類型，參照近期類似物業交易價之市場證據及採用適用市場收益釐定之租金而得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物業、機器及設備

	酒店物業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 裝置 及設備 千港元	廠房 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郵輪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559,845	24,336	24,914	224,576	102,676	2,218	133,156	9,972	1,081,693
匯兌調整	-	-	6	6	-	24	-	-	36
轉撥自投資物業	58,500	-	-	-	-	-	-	-	58,500
增添	-	-	4,415	13,492	6,675	2,625	-	102	27,309
出售	-	-	-	(3,695)	-	-	-	(11)	(3,706)
出售附屬公司	-	-	(2,018)	(7,906)	-	-	(133,156)	-	(143,080)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618,345	24,336	27,317	226,473	109,351	4,867	-	10,063	1,020,752
匯兌調整	-	-	1	5	-	12	-	-	18
轉撥自投資物業	112,000	-	-	-	-	-	-	-	112,000
轉撥至投資物業	(1,583)	-	-	-	-	-	-	-	(1,583)
增添	-	35,431	8,787	8,924	12,943	1,259	-	-	67,344
出售	-	-	-	(841)	-	-	-	-	(841)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b>728,762</b>	<b>59,767</b>	<b>36,105</b>	<b>234,561</b>	<b>122,294</b>	<b>6,138</b>	<b>-</b>	<b>10,063</b>	<b>1,197,690</b>
<b>折舊</b>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17,684	558	3,095	45,838	13,579	330	11,925	2,467	95,476
匯兌調整	-	-	3	6	-	6	-	-	15
年度內撥備	15,759	608	3,562	37,794	12,141	720	1,376	2,011	73,971
出售時抵銷	-	-	-	(837)	-	-	-	(4)	(841)
出售附屬公司時抵銷	-	-	(307)	(1,684)	-	-	(13,301)	-	(15,292)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33,443	1,166	6,353	81,117	25,720	1,056	-	4,474	153,329
匯兌調整	-	-	1	1	-	2	-	-	4
轉撥至投資物業	(109)	-	-	-	-	-	-	-	(109)
年度內撥備	16,249	1,494	4,389	38,667	13,370	1,056	-	2,011	77,236
出售時抵銷	-	-	-	(310)	-	-	-	-	(310)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b>49,583</b>	<b>2,660</b>	<b>10,743</b>	<b>119,475</b>	<b>39,090</b>	<b>2,114</b>	<b>-</b>	<b>6,485</b>	<b>230,150</b>
<b>賬面值</b>									
於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b>679,179</b>	<b>57,107</b>	<b>25,362</b>	<b>115,086</b>	<b>83,204</b>	<b>4,024</b>	<b>-</b>	<b>3,578</b>	<b>967,540</b>
於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584,902	23,170	20,964	145,356	83,631	3,811	-	5,589	867,423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上述物業、機器及設備項目以直線基準，按以下年率予以折舊：

酒店物業及樓宇	估計可使用年期四十年或相關租約之餘下未屆滿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租賃物業裝修	10%至20%
傢俬、裝置及設備	10%至20%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汽車	20%
郵輪	5%
其他	20%

酒店物業及樓宇位於澳門。

## 18. 預付租賃款項

本集團之預付租賃款項包括：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位於澳門之租賃土地	<b>258,371</b>	265,584
根據中期租約持有位於中國之租賃土地	<b>45,905</b>	46,158
	<b>304,276</b>	311,742
就申報而言之分析如下：		
非流動	<b>296,534</b>	304,010
流動	<b>7,742</b>	7,732
	<b>304,276</b>	311,74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發展中物業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485,671
匯兌調整	44,657
增添	22,619
已撥充資本之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1,268
	<hr/>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554,215
匯兌調整	11,883
增添	3,568
已撥充資本之解除預付租賃款項	1,296
	<hr/>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b>570,962</b>

發展中物業位於中國及根據房地產權證持有(「該土地」)，年期為一九九四年八月九日起至二零五零年九月八日。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發展中物業包括已資本化之利息淨額21,37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1,372,000港元)。然而，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兩個年度均再無利息資本化。

本集團已根據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覆核發展中物業之可收回金額及有關該項目之商譽18,301,000港元(見附註20)並認為概無必要減值。該物業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平價值為980,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254,000,000港元)。公平價值乃於同日由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為與本集團並無關連之獨立專業物業估值師行)所進行之估值而釐定。高力國際物業顧問(香港)有限公司具有合適資格及按市場價值基準就相關地區之類似物業進行估值之近期經驗。估值乃參照近期類似物業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而得出。

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六日，本集團與深圳市聯合金豪投資發展有限公司(「合營夥伴」)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以共同發展該土地。根據合營協議，本集團將提供該土地，合營夥伴則負擔全部建築成本，而訂約雙方將按相同份額攤分可售樓面面積。本集團及合營夥伴擬將該物業發展為商業綜合大樓(「該項目」)。本集團擁有認沽期權，可按530,000,000港元之代價將其於該項目之權益售予合營夥伴(「認沽期權」)。期權行使期為(i)合營夥伴接管該土地起計十八個月至(ii)合營夥伴接管土地起計三十個月，或於該項目之公共部份之裝飾工程完成時(以較遲者為準)(包括首尾兩月)。

## 19. 發展中物業—續

根據合營協議之條款，倘合營夥伴未能結清人民幣10,000,000元以上之逾期付款超過三個月，本集團有權終止合營協議及沒收合營夥伴對該項目之出資。鑑於合營夥伴未能如此行事，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向合營夥伴出具一份通知以終止合營協議。當時，合營夥伴已為該項目貢獻人民幣27,130,000元（相當於30,759,000港元）及就本集團所知產生建設成本及其他應付款合共人民幣56,490,000元（相當於64,045,000港元）。本集團自此承擔法律責任，以結清合營協議產生之有關該項目之尚未償還付款並將本集團所支付之款項確認為發展中物業。此外，本集團已執行合營夥伴有關該項目建設（尚未動工）之合約安排，並於附註32中披露該等有關該項目之合約承擔。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本集團向彼等於中國上海之合營夥伴提出法律訴訟，要求終止合營夥伴，支付就本集團所知未償還之應付款合共人民幣56,490,000元並沒收合營夥伴作出之投資額人民幣27,130,000元。在取得法律訴訟結果之前，本集團尚未將後一筆金額確認為資產。法律訴訟詳情載於附註34(a)。

## 20. 商譽

	千港元
成本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18,301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而產生(附註)	54,637
	<hr/>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b>72,938</b>

附註： 該款項因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二十日按代價189,525,000港元收購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Nova Strategic Limited（「Nova Strategic」）之額外10%權益而產生。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Nova Strategic為本集團酒店及博彩業務之一間投資控股公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商譽—續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商譽之賬面值為18,301,000港元及54,637,000港元，已分別分配至附註19中所述之物業發展項目及有關本集團酒店及博彩經營業務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根據最近之未來五年及第五年後之財務預算中所作現金流量預測就本集團酒店及博彩經營業務之商譽進行減值評估。此後年度之預測乃採用每年3%之持續增長率進行推斷。酒店和博彩經營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用以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乃與該期間內之折讓率、增長率及預計銷售價格及直接成本之變化有關。該預測乃按13%之折讓率予以折讓。折讓率乃參照該業界同類公司之加權平均資本成本（「加權平均資本成本」），按本集團酒店及博彩經營業務之若干特定因素進行調整後得出。該增長率未超過長期平均業界增長率。銷售價格及直接成本之變化乃根據過往慣例及管理層對市場未來變化之預期而得出。於二零零八年相比，管理層使用之模式及假設並無重大變動。

本集團亦就分配至於中國之物業發展項目之商譽進行減值評估。商譽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其公平價值減銷售成本釐定，詳情載於附註19。

本集團認為無須作出減值虧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至60日之信貸期，惟若干具有長期關係及穩定還款模式之信譽良好客戶除外，彼等之信貸期獲延長至一段較長期間。於結算日，若干客戶之最長信貸期獲延長至480日（二零零八年：240日）。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扣除撥備）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94,999	210,860
31至60日	39,218	18,187
61至90日	1,464	89,780
91至180日	11,370	144,099
180日以上	48,240	23,420
	<hr/>	<hr/>
	195,291	486,346
籌碼	109,423	166,255
其他應收款	15,854	24,595
	<hr/>	<hr/>
	320,568	677,196

籌碼由澳門博彩承批公司發行，並可轉換為其現金款項。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餘額並無於本報告日期已過期但本集團未作減值撥備之應收款（二零零八年：零港元）。貿易應收款餘額包括應收款餘額61,07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57,299,000港元），倘不重新商討其條款，該筆款項將會過期或被減值。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呆壞賬撥備之變動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年初	<b>26,445</b>	9,667
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b>36,344</b>	16,867
撇銷款項	<b>(20)</b>	(89)
於年末	<b>62,769</b>	26,445

呆壞賬撥備中包括已予個別減值之貿易應收款總餘額62,769,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6,445,000港元），蓋因管理層認為個別客戶之長期未償還餘額能否收回存在疑問。本集團概無就該等餘額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應收款之信貸質素，並認為尚未過期不作減值之應收款具有良好信貸質素。

##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之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並按現行市場年利率介乎零厘至4.05厘（二零零八年：零厘至4.00厘）計息之短期銀行存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指用作抵押本集團獲授之短期銀行信貸之存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本集團之應付貿易賬項於結算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b>22,386</b>	44,471
31至60日	<b>211</b>	73
61至90日	<b>81</b>	54
91至180日	<b>83</b>	942
180日以上	<b>179</b>	—
	<hr/>	<hr/>
	<b>22,940</b>	45,540
短期墊款	<b>15,000</b>	45,000
應付工程款項及應計費用	<b>186,917</b>	189,825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b>126,544</b>	175,842
	<hr/>	<hr/>
	<b>351,401</b>	456,207

## 24. 欠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免息款項(附註(a))	<b>2,755</b>	6,654
免息款項(附註(b))	<b>45</b>	221
	<hr/>	<hr/>
	<b>2,800</b>	6,875

附註：

- (a) 有關款項乃欠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英皇國際」)旗下附屬公司之款項。
- (b) 有關款項乃結欠由楊受成博士(「楊博士」)(彼為一名董事之配偶及被視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擁有重大影響或被視為擁有重大影響之公司之款項。

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及須應要求償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免息款項	<b>357,402</b>	374,714
減：一年內到期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	<b>(153,531)</b>	(122,036)
一年後到期款項	<b>203,871</b>	252,678

根據股東協議之合約條款，免息款項將以盈餘資金償還，盈餘資金指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Luck United Holdings Limited 及其附屬公司於支付所有經營開支及應付款項(包括但不限於到期償還(連同應計利息)之銀行貸款及第三方貸款)後之可動用現金。該等墊款之利息曾根據經 Luck United Holdings Limited 之管理層批核之財政預算按原實際利率5%及對盈餘資金變現時間之預測予以計算。

本年度內，本集團償還部分免息股東貸款本金32,5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修訂其償還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之估計數額，並根據經修訂估計現金流量對該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之賬面值作出調整。本集團透過按原有實際利率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而重新計算賬面值，導致於本年度內減少3,003,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增加1,157,000港元)，並調整至少數股東權益之賬面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基於現金流量預測及未來盈餘資金之估計，預期欠一間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款項為203,87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52,678,000港元)將不會於未來十二個月償還。因此，203,87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252,678,000港元)之賬面值乃列為非流動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有抵押銀行借款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銀行借款之還款期如下：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b>44,604</b>	41,880
一年至兩年	<b>45,972</b>	43,755
兩年至三年	<b>47,378</b>	45,734
三年至四年	<b>33,604</b>	47,800
四年至五年	<b>-</b>	34,280
	<b>171,558</b>	213,449
減：一年內到期款項（呈列為流動負債）	<b>(44,604)</b>	(41,880)
一年後到期款項	<b>126,954</b>	171,569

銀行借款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1厘（二零零八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1厘）計息。本年度內，尚未償還之餘額按年利率3.00厘至5.95厘（二零零八年：年利率4.10厘至7.30厘）計息。銀行借款以本集團若干資產作抵押。該等資產於結算日之賬面值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酒店物業	<b>679,179</b>	584,902
投資物業	<b>426,400</b>	656,200
預付租賃款項	<b>258,371</b>	265,584
	<b>1,363,950</b>	1,506,68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年度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有關變動：

	加速 稅項折舊 千港元 (附註)	所資本 化之 發展成本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公平價值 變動 千港元	撇銷經營 前開支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附註)	合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四月一日	(2,622)	(5,533)	(67,616)	2,312	-	(73,459)
計入(扣除)自綜合損益表	2,821	-	(4,020)	(2,312)	-	(3,511)
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199	(5,533)	(71,636)	-	-	(76,970)
直接於權益中扣除之遞延稅項	-	-	(2,312)	-	-	(2,312)
(扣除)計入自綜合損益表	(26,593)	-	16,716	-	18,070	8,193
稅率變動之影響	-	1,342	-	-	-	1,342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b>(26,394)</b>	<b>(4,191)</b>	<b>(57,232)</b>	<b>-</b>	<b>18,070</b>	<b>(69,747)</b>

附註：澳門稅務部門向本公司於澳門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太平森基控股有限公司授予一項優惠性減免，可獲按會計折舊兩倍之比率減免其物業、機器及設備就稅項而言之折舊免稅額。已就該加速稅項折舊確認遞延稅項負債26,394,000港元。同時，就優惠性減免產生之稅項虧損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18,070,000港元。

就呈列資產負債表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互相抵銷。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可供抵銷未來溢利之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為247,157,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38,615,000港元)。就該等虧損已確認遞延稅項資產18,07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零港元)。基於未來溢利來源之不可預測性，並無就其餘96,574,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38,615,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分別將於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二零零八年：分別於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屆滿之虧損3,621,000港元、1,547,000港元及12,291,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6,313,000港元、3,621,000港元及46,034,000港元)。其他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01港元之普通股	<b>2,000,000,000,000</b>	2,000,000,000,000	<b>200,000</b>	200,000
已發行並繳足：				
於年初	<b>1,011,223,126</b>	928,771,980	<b>101</b>	93
發行股份(附註(a))	-	104,774,846	-	10
購回股份(附註(b))	-	(22,323,700)	-	(2)
於年末	<b>1,011,223,126</b>	1,011,223,126	<b>101</b>	101

附註：

- (a)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二日，英皇國際之全資附屬公司World Million Profits Limited (「World Million」，英皇國際於聯交所上市，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與Lion Empire Investments Limited (「Lion Empire」)訂立一份買賣協議，以收購Nova Strategic之10%權益及Nova Strategic應付Lion Empire貸款，代價為157,279,000港元。該代價以按每股1.98港元之發行價(即交易日市價)配發及發行79,433,953股英皇國際股份方式予以支付。Lion Empire當時為The Albert Yeung Discretionary Trust之全資附屬公司。

於同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Courage Wisdom Investments Limited (「Courage Wisdom」)與World Million訂立另一份買賣協議，以收購Nova Strategic之額外10%權益，連同Nova Strategic應付World Million之貸款。該收購成本為189,525,000港元，包括本公司以發行價每股1.80港元(即交易日市價)配發及發行104,774,846股股份方式予以支付之188,595,000港元及以現金方式支付之930,000港元。股份發行乃於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案批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股本—續

附註：—續

(b) 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通過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股份，有關情況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0001港元之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總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零八年二月	1,120,000	1.74	1.69	1,930
二零零八年三月	21,203,700	1.70	1.70	36,196
	<u>22,323,700</u>			<u>38,126</u>

\* 上述總代價包括購回股份之有關交易成本及開支。



## 29.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九月二日（「採納日期」）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其目的主要是鼓勵或嘉獎該計劃下之參與者（包括本集團之董事及合資格僱員）。

根據該計劃，本公司之董事獲授權可於採納日期起之十年內隨時授予任何參與者認購本公司股份之購股權。股份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值：(i)於購股權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ii)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之面值。根據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根據該計劃及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如有）所有已授出惟仍未獲行使之購股權倘獲行使而可發行之股份數目最多不得超過不時已發行股份總數之30%。於任何十二個月內授予任何一位參與者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購股權可於其相關發行日期起之十年內隨時行使，惟接納日期不得遲於提出授予購股權建議日期起計之二十八日。承授人於接納購股權之授予時須繳付1港元之象徵式代價。

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本公司根據該計劃之條款向本公司兩名董事授出合共10,000,000份購股權，行使價為2.20港元。該等購股權已於緊接授出日期前歸屬。

本年度內，該計劃之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 二零零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零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購股權數目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一日至 二零一五年八月十日	2.20	10,000,000

本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0. 儲備

- (a) 本集團之繳入盈餘乃為附屬公司於被本集團收購之日其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總額與本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本面值兩者之差額。
- (b) 澳門特別行政區之相關法律及規例訂明，本公司之若干附屬公司須將年度溢利之25%撥入法定儲備，直至法定儲備達至註冊資本之50%為止。

## 31. 少數股東權益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少數股東權益包括視作為少數股東出資款項112,632,000港元（二零零八年：109,629,000港元），該款項乃因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所提供之若干貸款於首次確認及隨後計量公平價值時作出調整所致（詳情見附註25），而有關貸款乃彼等按其股權比例同意投入之免息股東貸款。

## 32. 承擔

就下列項目已批准但未訂約：

- 發展中物業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	--------------

<b>2,486</b>	2,431
--------------	-------

就下列項目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撥備  
(扣除已付預付款項)：

- 發展中物業
- 物業、機器及設備

<b>414,486</b>	404,276
----------------	---------

<b>400</b>	1,611
------------	-------

<b>414,886</b>	405,887
----------------	---------

<b>417,372</b>	408,318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本年度就下列項目已付及應付之經營租約租金：

– 出租物業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4,197</b>	<b>4,721</b>

於結算日，本集團尚有根據租賃物業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須於日後支付最低租金金額之承擔，租金支付期如下：

一年內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在內)  
五年以上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6,472</b>	10,415
<b>2,120</b>	3,058
<b>-</b>	7
<b>8,592</b>	<b>13,480</b>

有關租約乃經磋商協定，租期由一至三年不等，而租金乃預先釐定及為固定金額。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就下列項目本年度之已收及應收經營租約租金：

– 投資物業  
– 郵輪上之博彩廳，包括或然租金零港元  
(二零零八年：15,092,000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b>36,671</b>	55,275
<b>-</b>	15,092
<b>36,671</b>	<b>70,367</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經營租約承擔－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與租戶訂約，可就澳門投資物業於日後收取下列之最低租金金額，租金支付期如下：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一年內	<b>35,648</b>	42,203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在內)	<b>121,050</b>	115,250
五年後	<b>115,200</b>	201,600
	<b>271,898</b>	359,053

本集團投資物業內之若干物業已獲租戶承租，租期介乎一至十四年不等，租金乃預先釐定及為定額。

## 34. 或然負債

- (a) 於二零零六年十月，本集團就中國上海之合營夥伴未有根據合營協議之條款支付未償還款項及建築成本對合營夥伴展開法律訴訟程序以終止本集團在上海物業發展項目之合營協議。本集團亦向合營夥伴要求賠償，沒收合營夥伴於該項目上所作出之投資，以及要求合營夥伴進一步投入未償還款項及建築成本合共人民幣83,620,000元(相當於94,804,000港元)。合營夥伴提出抗辯，並向本集團反索償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113,375,000港元)，以賠償違反合營協議之損失。代表本集團之中國律師認為，本集團可望成功終止合營協議，屆時合營夥伴所提出之反索償將不獲法院受理，因此，本集團並未就此作出撥備。於本年度結束時，該法律訴訟尚在處理當中。
- (b)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名第三方就一宗於二零零五年在英皇娛樂酒店進行翻新工程所發生之意外而引致受傷的事件，向法庭入稟聯合控告本集團及其承建商，要求索償約3,500,000澳門元(相當於3,352,000港元)。現階段無法釐定是項訴訟之最終結果。由於本集團認為承建商及其保險公司有責任賠償原告任何損失，故本集團未有就此作出撥備。

## 35. 關連方交易

(a) 除附註28(a)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曾與關連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向關連公司支付廣告費	375	375
向被視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楊博士 (以本集團貴賓廳客戶之身份) 支付佣金	2,031	1,897
向關連公司收取之酒店客房租金收入	413	-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利息	-	1,670
向關連公司支付專業費用	418	-
向關連公司購買物業、機器及設備及貨品	864	318
償付一間關連公司所支付之行政開支	8,800	13,422
向關連公司收取租金收入	3,563	17,606
向一間關連公司支付秘書服務費	250	320

附註：本公司之若干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一名被視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於上述關連公司擁有重大影響或被視為擁有重大影響。

(b) 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為本公司之董事。支付予彼等之薪酬詳情載於附註11。

## 36.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發生下列主要非現金交易：

- (a) 本集團已將賬面值為112,000,000港元之部份出租貴賓廳轉為自營之一般博彩廳。有關金額已由投資物業轉至酒店物業。
- (b) 本集團已將英皇娛樂酒店之部份大堂改為持作賺取租金收入之零售店。賬面值為758,000港元之相應土地部份及賬面值為1,474,000港元之樓宇部份已由預付租賃款項及酒店物業轉至投資物業。預付租賃款項及酒店物業轉至投資物業時之重估收益19,268,000港元已計入物業重估儲備及少數股東權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股本/ 註冊資本 面值	本集團應佔 之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零九年 %	二零零八年 %	二零零九年 %	二零零八年 %	
亞洲榮耀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	25,000澳門元	-	-	50*	50*	持有物業
豐資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澳門	1美元	-	-	50*	50*	經營角子機廳
英皇娛樂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	25,000澳門元	-	-	50*	50*	提供項目融資 服務
英皇(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外商 獨資企業	中國	45,000,000美元**	-	-	100	100	物業發展
Great Asset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50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Keen Million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澳門	1美元	-	-	50*	50*	經營中場業務
Lavergem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美元	100	100	-	-	投資控股
Nova Strategic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澳門	100美元	-	-	100	100	投資控股***
Luck United Holdings Limited (「Luck United」)	英屬處女群島	澳門	10,000美元	-	-	50*	50*	投資控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附屬公司詳情—續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股本/ 註冊資本 面值	本集團應佔 之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	%	%	%	
太平森基控股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	500,000澳門元	-	-	50*	50*	經營酒店
泓軒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	100,000澳門元	-	-	100	100	貴賓廳管理及 提供博彩相關 市場推廣及 公共關係服務
正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澳門	1美元	-	-	50*	50*	投資控股
超凡國際有限公司	澳門	澳門	25,000澳門元	-	-	50*	50*	汽車持控及租賃

\* 該等附屬公司為Luck United之全資附屬公司。由於本集團可控制Luck United之董事會，故該公司被視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如股東協議所規定，Luck United之直接控股公司Great Assets Holdings Limited有權委任最多五名董事，而其他四名少數股東各自有權委任一名董事加入該董事會。

\*\* 英皇(上海)有限公司之註冊資本為45,0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45,000,000美元)。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45,000,000美元(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33,000,000美元)已注入該公司。

\*\*\* 該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為本集團酒店及博彩業務之投資控股公司，並於本集團在二零零八年八月進行重組後暫無業務。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依本公司董事之意見，上表列舉者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主要影響之本公司附屬公司。本公司董事認為列出其他附屬公司之詳情會令篇幅過於冗長。

#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業績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收入	<b>791,456</b>	1,271,429	1,310,007	345,796	18,236
除稅前溢利	<b>5,709</b>	333,563	443,220	410,153	17,161
稅項	<b>(7,784)</b>	(33,642)	(34,102)	(51,886)	-
年度(虧損)溢利	<b>(2,075)</b>	299,921	409,118	358,267	17,161
由下列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b>28,852</b>	202,458	272,493	166,794	17,596
少數股東權益	<b>(30,927)</b>	97,463	136,625	191,473	(435)
	<b>(2,075)</b>	299,921	409,118	358,267	17,161

## 資產及負債

	於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七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資產總值	<b>3,195,763</b>	3,369,590	3,205,039	2,702,696	1,274,202
負債總額	<b>(1,018,488)</b>	(1,176,476)	(1,307,359)	(1,193,603)	(217,623)
資產淨值	<b>2,177,275</b>	2,193,114	1,897,680	1,509,093	1,056,579
由下列應佔：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b>1,716,846</b>	1,713,239	1,459,223	1,227,445	1,057,030
少數股東權益	<b>460,429</b>	479,875	438,457	281,648	(451)
	<b>2,177,275</b>	2,193,114	1,897,680	1,509,093	1,056,579



# 物業概要

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及發展中物業詳情如下：

## 投資物業

地點	用途	樓面面積 平方呎	本集團 應佔權益 %
1. 澳門英皇娛樂酒店地下店舖	商業	4,672	50
2. 澳門英皇娛樂酒店 6樓8號室及公共地方	商業	6,268	50
3. 澳門英皇娛樂酒店 6樓6號室、7號室及9號室 及公共地方	空置	20,200	50
4. 澳門英皇娛樂酒店8樓	商業	22,266	50
5. 澳門英皇娛樂酒店10樓	商業	22,266	50

## 發展中物業

地點	用途	地盤面積 平方呎	估計樓面 建築面積 平方呎	完成階段	預計 落成日期	本集團 應佔權益 %	土地使用權之年期
英皇明星城，位於 中國上海黃浦區 豫園街道548街坊 11/1丘之地盤 (附註(a))	商業綜合用途	246,173	1,298,500 (包括樓高 三層之地庫)	地庫及 地基已完成	於 二零一三年	100	一九九四年八月九日 起計至二零五零年 九月八日(附註(b))

附註：

- (a) 有關物業原稱為豫園，位於中國上海市區河南南路33-II地段。根據上海市政府於二零零零年七月頒令，有關物業已重新命名如上。
- (b) 土地使用權之年期乃節錄自上海市房屋土地資源管理局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日所發出之上海市房地產權證滬房地黃字(2006)第007382號。